

不给“宁交罚款也要违法生产”者任何生存空间

本报评论员 吴迪

彻底,“屡罚屡犯”甚至“宁肯交罚款也要违法生产”,部分煤矿从业人员特别是安全生产的管理者技术水平不高突出问题。新条例总结近年来的经验和做法,将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措施用法规固化下来,从完善体制机制的方面作出了相应规定。

可以说,这一条例是有关方面对行业痛点大摸底后,在法规和监管层面实施的一次大调整,展示了坚守安全生产阵地毫不动摇的明确立场与姿态。

煤矿安全生产一直是公众的重大关切,有关部门持续开展明察暗访等监督及整改工作,然而,一些地方仍存在不少“难啃的骨头”。比如,有的企业“屡罚屡犯”,以交罚款作为违法生产的“通行证”;有的企业负责人不懂业务瞎指挥,“处处埋雷”;有的企业安全规章制度形同虚设,甚至从未安排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侥幸心理习惯成自然;有的监管执法存在“宽、松、软、虚”问题,“监管者前脚刚走、企业后脚就出事”之类情况不少。

梳理相关安全生产事故,不难发现其中的共性问题。相关法规中的部分条款与现实脱节,难以覆盖当下实际问题,有的条款存在

空白或过于笼统,一些新问题新情况难以被准确规制;有的条款是罚则落后,难以产生震慑效果,如《煤矿安全监察条例》颁布于20多年前,其罚则章节规定了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经济处罚标准,但多数不超过10万元,现在看来,这显然难以有效约束违规的企业。同时,有企业管理专业性不足的原因,此番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有关负责人提出,个别矿并连一个懂安全生产技术的“明白人”都没有。此外,企业安全发展理念薄弱、监管执法人员走过场等,也是其中的重要原因。

打蛇打七寸,保障安全生产必须从法规层面回击痛点。为实现安全生产全链条可监管、可评价、可追责的管理模式,新条例针对痛点问题明确了多个“首次”,如首次明确了煤矿企业和煤矿的关系,要求煤矿企业应当加强对所属煤矿的安全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首次明确规定煤矿企业应当配备“五职”矿长、专业技术人员和专门灾害防治机构;首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厘清了“谁投资、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对部分企业中不签字、不任职却躲在幕后的实权操纵者进行约束等。此外,

对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的惩处、对监管执法者“刀刃向内”倒逼提升责任心和监管水平等方面,也作出了更加严格和具体的规定。这些规定无疑让监管更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从《煤矿安全监察条例》到《煤矿安全生产条例》,浓缩了数十年间的经济社会和行业发展变迁。而“回溯问题—梳理痛点—总结经验—完善机制”的工作路径,其实不少领域寻求突破的共同路径。比如,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近年来针对“企业违法、百姓遭殃、政府埋单”以及“以邻为壑”式跨地区违法等问题,有关法律法规和司法实践在跨境环保公益诉讼、明确惩罚性赔偿责任及“谁污染谁治理”的生态环境修复责任等方面,做出了诸多有益尝试,让保护生态环境、惩治违法犯罪的法律法规真正长出“牙齿”。

安全永远是第一位的,再高的效率、再大的效益,脱离安全都是“带病生产”。给规矩“打补丁”,保障安全生产的机制和法规不仅要治标,更要立足治本。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隐蔽的事发诱因的生存空间,不给任何挑战法律法规者以侥幸的生存空间,向公众交出一份安全治理的合格答卷。

现场·我在我思

方大丰

湖南永州地处湘南,是承接沿海制造业“梯度转移”的前沿,应运而生的各类产业园区涌入了大量产业工人。为了让园区工人“健康生活、快乐工作”,近年来,当地打造了一批集职工服务中心、棋牌室、咖啡吧、健身房、乒乓球馆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工人俱乐部。黄华东是3年前从广东回到永州经开区的本地人,白天他在厂里打工,晚上就在妻子承包经营的工人俱乐部咖啡吧当“兼职老板”。

接受采访的那天下午,黄华东从窗口递进来几杯奶茶,随后自己也从窗口跳了进来……这个很特别的“进出”方式把我们逗乐了。很可能,这也是他随后所说的“工人的调性”之一。

跟这个从“窗口跳进来”的咖啡店主聊天,有一种久违的亲感和。

这个俱乐部,这间咖啡吧,这个很“工人”的咖啡店主,让我触摸到曾经流行在厂矿企业职工俱乐部的文化质感——率真,活泼,有力量。

去年夏天,株洲市的“厂BA”火爆出圈,也有人将之归功于重视了“厂矿文化”的精气神,人们仿佛“闻到了”传统工业社区的“烟火气”。制造业并非冰冷的,工业也有温度,人们越来越相信,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工业文化精神的薪火传承,以此才能让更多年轻人拥抱工厂生活。

无论如何,释放具有亲和力的制度和人文关怀,首先需要理解当下工人的“调性”,以共情回应职工的所需所想。对于方兴未艾的工人文化宫建设来说,亦当如此。

比如,工人文化宫对职工的亲和力,始终应该是其“立官之本”,就像永州市经开区工人俱乐部立在大门口的那四个字:“欢迎回家”——人们对“家”的眷恋和归属感,主要是因为走进家门,就走进了可以放松和放下的温馨港湾。

“适用、够用、好用”成为各级工会推动工人文化宫、工人俱乐部加快落地园区的理念,通过“问需职工”来定位文化宫的功能。仅用一年时间,永州全市12个园区有11个都因地制宜建成了职工活动阵地,其中既有接地气、有温度的工人文化宫,也有极具“工业风”的工人俱乐部。这些主打“经济实用型”的职工文化阵地,人气兴旺,都落到了“离职工最近”和“让员工快乐”的立足点上。

“新工人”的“调性”就是工余能自由自在地放松。黄华东的这句话,与经开区总工会主席陈雪梅的感悟如出一辙——“工人需要什么不是设计师能想出来的”。

这家工人俱乐部的负责人小陈是一个“社会化工会工作者”,一年下来,他仿佛成为一个“群主”,职工开派找他预定“练歌房”,锻炼身体找他预订球桌,就连连个牌局也找他预订“牌友”,他的办公室成了园区工人收寄快递的“驿站”,一些职工想换岗位也到他这里找招聘信息……看起来,这个让2万多名园区工人趋之若鹜的工人俱乐部,确实并非人们记忆中的工人文化宫的经典样貌。

工人文化宫曾经是许多地方的标志性建筑,在公共文化供给紧缺时代曾经成为城市的文化生活广场。但各地的工人文化宫几乎都经历了盛极而衰的过程。今天,重塑工人文化宫的辉煌成为各地工会努力的方向。

当下产业工人队伍中最活跃的部分已经今非昔比,在层出不穷的网红空间里,如何圈粉“新工人”,需要更多地俯下身倾听职工心声——问需工人才能让职工活动阵地成为“化解焦虑、安放心灵、学习成长”的温馨港湾……

触摸厂矿工人俱乐部的文化质感

社评

中国新闻名专栏

给规矩“打补丁”,保障安全生产的机制和法规不仅要治标,更要立足治本。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隐蔽的事发诱因的变化,不给任何挑战法律法规者以侥幸的生存空间,向公众交出一份安全治理的合格答卷。

据2月5日《人民日报》报道,《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将自5月1日起施行,2000年颁布的《煤矿安全监察条例》同时废止。2月4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有关负责人介绍,当前煤矿领域存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不

包车送工人返乡,双向奔赴才会共赢

杨朝清

在浙江宁波,有一家纺织企业已经连续六年包车接送异地员工返乡过年——据2月5日《宁波日报》报道,为方便企业职工回乡过年和返甬工作,这家企业对返乡集中地区的工人包车免费接送,“因为贴心举措凝聚了员工的心,因此企业在最困难的时候,不仅留住了老员工,而且每年还有不少老员工带他们的老乡加入我们的大家庭。”

对于在外辛勤劳作一年的务工人员来说,回家过年成为年关临近最大的渴望与希冀。虽然伴随着交通网络的日益发达,春运买票难、上车难问题已经得到了很大程度的缓解,但一些热门线路依然存在着一座难求的状况。读懂“回家过年”对务工人员的价值和意义,愿意推己及人、将心比心地给予体谅和成全,“包车护送工人返乡”显然做到了成人之美。

“包车护送工人返乡”做到了“想务工人员所想,急务工人员所急,应务工人员所需”,不仅让他们得到了出行上的便利,也让他们感受到企业的善意和温暖。

除了来自企业的关爱照拂外,各地各级工会等也在用“花式”服务呵护着职工的返乡路——赠送春节礼包、返乡车票补贴、开通爱心返乡专列、免费接机送站等,“工”力量让职工的返乡路走得越来越顺畅、温暖。

不难想见,一家懂得对务工人员“温柔相待”的企业,一家积极践行“劳动更有价值、劳动者更有尊严”的企业,自然会更有吸附力和竞争力。很多时候,正是有了企业和职工的相向而行、双向奔赴,企业才迎来了更可持续的发展,企业和职工才能实现双赢。

“城,所以盛民也”,这里的“民”不仅包括本地人,也包括外来务工人员;既包括精英群体,也包括普通劳动者。在平凡的世界里,诸多劳动者脚踏实地、自强不息、坚韧不拔,为了更好的生活而拼尽全力;诸多外来务工人员都是负重前行、努力奔跑的奋斗者和拼搏者,他们需要更多的制度护佑和人文关怀。

“包车护送工人返乡”彰显了一家企业、一座城市“留人”的心意和诚意,期待类似“包车护送返乡”的服务成为更多企业、更多地方的标配。



图说

摆设

据央视2月4日报道,眼下正值寒冬岁末,火灾进入高发期,需格外重视消防安全。然而,不少场所的消防设施质量堪忧。近日在上海,有居民发现物业公司为小区安装的上千个手提式干粉灭火器二维码有问题,经消防部门检测,其灭火效能和效果几乎为零。目前,有关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灭火器造假,可以说是一桩丧良心的生意。不能灭火的灭火器配置在居民楼道里,一旦发生火灾,就可能造成扑灭不及时,后果不堪设想。此外,消防栓没有水、灭火器失效成摆设等问题已经成为不少地方的通病。消防意识不仅要有,更要落实在行动上,有关设施是否处在有效期,是否合格达标等都是最基本的要求。或许,很多人一生都用不到消防器材,但一旦需要便是人命关天。消防安全责任方绝不能因为发生概率低而有丝毫的怠慢。对此,有关部门要加强巡查抽查和惩处力度,坚决杜绝隐患在隐秘的角落里滋长。

赵春青/图 嘉湖/文

“非遗夜校”火热或将助力破解传承难题

堂吉伟德

工作日晚晚上7点,北京一家商场地下一层某个清静的角落,挤满了刚刚下班的年轻人。“白天上班,晚上上学”,他们正在奔赴“非遗夜校”——据《中国青年报》2月5日报道,流行于年轻人间的“夜校热”仍在持续。除了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传统夜校,聚焦某些领域的新型夜校外,主打传统文化的新夜校,或者专门的“非遗夜校”同样引人注目。与此同时,关于非遗技艺、传统文化的体验课正在不少城市流行起来。

“夜校很火”已成为一种人文景象,丰富多彩的“夜校”正成为年轻人推崇的最潮“夜生活”之一。夜校为何再次“出圈”?正如相关专家所称,夜校的火热折射着年轻人旺盛的文化生活需求,也反映出他们充实内心、追求梦想的精神需要和自我提升的生活理念。

这是一种可以利用的趋势与潮流,以丰富的传统文化熏陶和感染人,让年轻群体心向往之。年轻人也在同传统文化的接触当中,不断培养和提升着自身的素养。

随着物质文化的不断丰富,人的精神需求也在升级,而传统文化是一个挖之不竭、用之不尽的富矿,木刻印章、木刻版画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对不少年轻人来说有着无穷的魅力。非物质文化遗产蕴含着中华民族特有的精神价值、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但其保护与传承面临着不小的考验。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非遗名录里,391项非物质文化遗产有38项来自中国,其中30项在代表作名录中,7项在急需保护的非遗名录中,1项在最优实名录中。

此前有专家认为,我们对非遗缺乏重视和价值认知,教育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脱节。其中最大的困难在于缺乏足够的传承者,这使得非遗保护面临“人亡艺失”的境地。

最好的保护是传承,而传承必须要有广泛的受众,拥有众多喜欢者、爱好者和参与者,让更多的人掌握非遗技能,让非遗保护基础雄厚。

从这个角度上说,“非遗夜校”可以让非遗从“深闺”中走出来,从小众化传承到大众化传教,以兴趣培养来扩大“同道圈”,这一方面能满足受众“把自己重新培养一遍”的精神需要,另一方面让非遗传承人队伍有了更大的施展空间,让他们在传授中弘扬,在弘扬中分享背后的故事。

从非遗传承者带领乡亲学艺增收,到网红短视频不遗余力地推荐,再到有关部门支持非遗进社区、进校园,这些都说明,非遗保护不能只是“闷头搞”,还要“广吸纳”,以培养兴趣为主让更多人的喜欢参与其中。“非遗夜校”的火热让人们对于未来的非遗保护与传承充满期待。

就危险性较高,其存在本身就会对周边人带来严重威胁。且不少地方早已明确禁养品种和禁养区域,一经发现后不仅要对犬只进行处理,而且要对犬主进行处罚。

从法律上来说,烈性犬犬主应承担无过错责任外,其还可能面临其他更严重的责任追究。比如,如过失犬主存在不约束犬只、放任犬只到处游荡等情节,并导致被害人遭受严重伤害的话,其还可能涉嫌过失致人重伤罪等犯罪。

司法裁判既有定分止争的作用,也有指引社会行为的作用。明确恶犬伤人担全责的裁判规则,一方面会让更多人认识到“狗不管,人之过”,提高犬主人的文明养犬意识和程度,另一方面有利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和公共安全。自觉拒绝饲养烈性犬,在饲养其他犬只时注重文明和规则,保护无辜者不遭遇“飞来犬祸”,这不是多高的要求,也不应是多难实现的事情。社会生活也好,公共治理也罢,典型案例的普法和引导、震慑作用不可或缺。

狗不拴绳、散养犬只、不收拾犬只粪便等现象十分突出。这无疑会带来很多安全隐患,甚至可能危及公共安全和他人的生命健康。此次最高法发布典型案例,对饲养动物损害责任规则进行重申和强调,较具现实针对性,有望敦促、倒逼所有烈性犬主人尽到高度、充分的管理约束义务,对犬负责,对人负责。

梳理此前媒体的报道不难发现,一些烈性犬主人因未对犬只采取任何管束措施,导致犬只在小区内或道路上随意游荡,进而伤及他人的事件时有发生,也屡成为舆论焦点。一些地方甚至发生过烈性犬撕咬儿童的恶性事件,而这些儿童根本未招惹、刺激、挑逗犬只,只是在正常行走或

者玩耍,便惨遭烈性犬的无差别攻击撕咬。被撕咬儿童的呼喊和伤口触目惊心,也因而激起了公众对犬只主人的愤怒和严管犬只的呼吁。

根据我国民法典的规定,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这意味着,凡是烈性犬造成他人损害的,无论犬主是否有拴绳等约束行为,无论被害人是否具有挑逗等过错,犬主均应承担“最严格的无过错责任”,没有任何的免责事由可以援引,无权抗辩减少或者免除责任,而是对被害人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上述典型案例对犬主责任的明确和要求,既符合社会实情,也契合情理。烈性犬本

防止“飞来犬祸”要夯实犬主人责任

史洪举

2月5日,最高法举行饲养动物损害责任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发布了6件饲养动物损害责任典型案例。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涵盖常见的饲养动物损害情形,并借由典型案例的发布进一步阐明了饲养动物损害责任规则,其中,统一烈性犬伤人损害裁判标准格外引人关注——禁止饲养的大型犬伤人,无论受害人有无过错,犬主均应承担全部责任。

近年来,养犬人士不断增多,但狗主人的素质参差不齐,有些人能够做到文明养犬,有些人则颇为任性、不管不顾,诸如遛